

证券代码:002521

证券简称:齐峰新材

公告编号:2020-042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，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年报个别数据有误，现对相关数据进行更正，具体更正情况如下：

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之“二、主营业务分析2、（8）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”

更正前内容：

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

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（元）	275,776,403.76
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	8.49%
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	0.00%

更正后内容：

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

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（元）	275,776,403.76
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	8.49%
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	1.27%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其他内容不变，更正后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对因上述更正事项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审核力度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23日